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轉學生註冊須知維護

區分	辦理事項	說明	承辦單位
上網登錄	核對基本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轉學生請務必於 104 年 9 月 14 日前 至「新生 EZ come」系統核對、填寫個人基本資料。 個人基本資料將做為入學後相關權益事項通知及辦理（例如：成績單、1/2 警示函、大過通知函等），請務必詳實填寫，以維個人權益。 個人基本資料一經填寫確認，需待 104 年 10 月 1 日後方可登入學務資訊系統，進行資料修正。 「新生 EZ come」網址：http://nchu.cc/sso（興大首頁/興大入口/新生 EZ come） 	學務處生輔組 （惠蓀堂 2 樓） 04-22840224
		新生入學相關資訊請至本校 新生入學服務網 查閱， 網址： http://nchu.cc/freshman	學務處生輔組 （惠蓀堂 2 樓） 04-22840662
註冊日前	宿舍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轉學生請於報到當天，分別至男女生宿舍服務中心登記，申請人工床位抽籤，獲得床位的新生請於 9 月 5 日（六）、9 月 6 日（日）依分配寢室進住，報到時間為上午 8 時 30 分起至下午 6 時截止。新生最晚須於 9 月 14 日下午 6 時前分別至男女生宿舍服務中心完成報到確認，逾期不受理（視同放棄）。 已完成住宿申請手續後，因故退宿者，於開學日之七日前申請退宿者，可申請更換註冊繳費單，免繳宿費。開學日前一週內至開學日起一週內申請退宿者，須先完成繳納宿費後，退還宿費百分之七十；開學日起一週後至期中考週結束前申請退宿者，退還宿費百分之五十；期中考週結束後申請退宿者，所收取之宿費，全數不予退還。 宿舍訊息請至學務處住宿輔導組網址查詢： http://www.osa.nchu.edu.tw/osa/dorm/ 男宿服務中心：04-22840473。 女宿服務中心：04-22840612。 	學務處住輔組 （惠蓀堂 2 樓） 04-22840552 04-22840553
	學生證申請及領取	請轉學生在當日報到完成後，至服務台填寫學生證申請表並貼上照片。開學後完成註冊程序者（已繳費及選課），可於 9 月 16 日(三) 以後持身分證件至註冊組領取。 新生在未領到學生證前，使用圖書館相關資源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生可持有效證件至櫃檯申辦臨時閱覽証入館閱覽及使用多媒體中心、自習室、興閱坊。 圖書館相關資源利用事宜請洽：04-22840290 圖書館。 	教務處註冊組 （行政大樓 1 樓） 04-22840212
	學雜費減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符合學雜費減免申請資格者，如軍公教遺族、原住民籍學生、現役軍人子女、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應於 報到後 10 日內，至本校網站之興大入口，點選新生 EZ come 系統的「學雜費減免」進入申請網站，登錄申請資料後，檢具申請表（網站登錄儲存後即可列印）及相關證件（正本及影本）至生輔組辦理減免申請，逾期視同放棄。不便列印時，可先儲存再至生輔組列印。本學期同時申請就學貸款者，須先辦妥學雜費減免申請，再辦理就貸申請。 申辦相關資訊請參考 生輔組學雜費減免網頁 http://nchu.cc/7qJSi。 	學務處生輔組 （惠蓀堂 2 樓） 04-22840224

就學貸款	<p>1. 申請就學貸款者，應於 104年08月25日~9月7日 至「新生EZ come」的「就學貸款申請」，填寫並列印「就學貸款申請表」，持該表與台銀申請表三聯單(至台銀網站列印 https://sloan.bot.com.tw/newsloan/login/SloanLogin.action)至台銀申請貸款後，將台銀對保完成之申請書第二聯及本校「就學貸款申請表」，於 9月7日 前寄送或親送至惠蓀堂2樓生輔組，逾期未繳交者視同取消申請。申貸學分費金額不足者，請於加退選結束後洽詢出納組補繳差額；溢貸者，由校方將溢貸金額退償台銀，扣減本期貸款金額。申辦相關資訊請參考生輔組就學貸款網頁：http://nchu.cc/6XU!。</p> <p>2. 若有自行繳費項目(例如:語言設備使用費、電腦設備及網路使用費、預繳宿舍電費及財產保證金、宿舍清潔費與清潔保證金為不可貸項目)請於繳交就貸文件後洽詢出納組繳交。</p> <p>3. 同時辦理減免暨就貸申請流程： 減免→就貸 -----> 列印繳費單→補繳不可貸、不想貸或少貸項目 待3個工作天後 (資料交換至出納組與銀行)</p>	學務處生輔組 (惠蓀堂2樓) 04-22840663
繳費	<p>1. 為落實節能減碳，※本校繳費單不另寄發紙本※，請於 8月下旬 自行至第e學雜費入口網 https://eschool.firstbank.com.tw/member/index.aspx 線上繳納或列印繳費單。(興大首頁→學生→學生服務→學雜費繳納)。</p> <p>2. 進入繳費系統時，請以10碼學號及身分證(居留證)後6碼登入，無居留證的同學請用999999，繳費截止日為9月14日。</p> <p>3. 繳費方式：超商繳費、ATM轉帳繳費、第一銀行臨櫃繳交及網路信用卡繳納，學校現場不收學雜費現金。請於繳費完成後至第e學雜費入口網確認是否已銷帳(繳費成功)。【超商繳費銷帳約七個工作天、信用卡約三個工作天】</p> <p>4. 請於每學期規定期限內繳納各項費用，如逾期未繳費，依【國立中興大學學則】第三十九條第三款辦理。網址：http://nchu.cc/7PWF</p> <p>5. 繳費標準一覽表網址：http://nchu.cc/6faXM</p>	總務處出納組 (行政大樓2樓) 04-22840636
兵役	<p>1. 轉學生之男同學，請於 104年9月20日前 登錄新生入學基本資料系統填寫新生入學資料之「兵役」資料，並依訊息框顯示列印「國立中興大學學生兵役調查表」黏貼相關證件後郵寄或親送至教官室辦理緩徵或儘後召集。表格下載：http://nchu.cc/3!jSn</p> <p>2. 郵寄地址：40227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250號教官室 學生兵役承辦人收</p>	學務處教官室 (惠蓀堂2樓) 04-22840653
選課	<p>選課一律以網路選課，分初選及加退選(選課前請務必至課務組查閱相關注意事項，網址：http://nchu.cc/6GSWw)如下：</p> <p>(1)大學部二年級以上轉學生通識初選：9月4日 AM10:00 至 9月5日 AM8:00</p> <p>(2)大學部三年級轉學生初選：8月25日 AM10:00 至 8月26日 AM08:00 開放選本系本年級之課程及全校共同(不含通識)之課程。</p> <p>(3)大學部二年級轉學生初選：8月26日 AM10:00 至 8月27日 AM08:00 開放選本系本年級之課程及全校共同(不含通識)之課程。</p> <p>(4)全校加退選時間：9月14日 AM10:00 至 9月19日 AM08:00。</p> <p>(5)課程資訊以網路課程查詢公告為準，如需授課大綱請至課程查詢系統查詢。</p> <p>(6)「選課作業須知」網址：http://nchu.cc/class</p>	教務處課務組 (行政大樓1樓) 04-22840215
	<p>學士班通識課程修習說明一覽表，網址：http://nchu.cc/764KT</p>	通識教育中心 (行政大樓5樓) 04-22840597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轉學生註冊須知維護

新生入學指導	<p>新生入學指導：104 年 9 月 7 日至 8 日，請轉學新生於 9 月 7 日上午 7 時 50 分前著整齊服裝至本校惠蓀堂前廣場參加升旗典禮。</p> <p>有關課程表資料請至「新生入學服務網」查詢。</p>	<p>學務處生輔組 (惠蓀堂 2 樓) 04-22840224</p>
健康檢查表	<p>新生請於入學時將已完成之「學生健康資料卡、學生健康檢查紀錄表」於 9 月 30 日前繳交到健康及諮商中心惠蓀堂一樓。</p> <p>國立中興大學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卡暨記錄表(中文版) 國立中興大學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卡暨記錄表(英文版)</p>	<p>學務處健康及諮商中心 (惠蓀堂 1 樓) 04-22840235</p>
休、退學申請	<p>1. 因故無法就讀，欲辦理休、退學者，請填具休、退學申請書（服兵役者須檢附徵集令影本，懷孕者須檢附懷孕證明書，分娩者須檢附生產證明書，哺育三足歲以下幼兒者須檢附戶籍謄本）；完成休、退學手續且完成註冊者，得依本校「學生學雜費、學分費、與其他費用繳納辦法」第十條繳費之退費規定申請退費。本學期辦理休(退)學手續之截止日為 105 年 1 月 7 日(含)，於 9 月 14 日(含)前完成手續者，免繳費用；於 10 月 23 日(含)前完成手續者，得依規定退還所繳學雜費與學分費之三分之二；於 12 月 4 日(含)前完成手續者，得依規定退還所繳學雜費與學分費之三分之一；逾 12 月 7 日(含)辦理者，所繳各費均不退還。</p> <p>2. 休、退學申請書網址：http://nchu.cc/R_003 休、退學退費申請書網址：http://nchu.cc/drawback 退費規定網址：http://nchu.cc/rule_c07（第十條）</p>	<p>教務處註冊組 (行政大樓 1 樓) 04-22840212</p>
註冊日後	<p>學分抵免申請</p> <p>新生應於入學（轉學）當學期提出申請，且以一次為限，事後不得補辦；受理學分抵免申請期間為 9 月 14 日至 9 月 25 日(註冊日起 2 週內)，申請者請填列「抵免科目學分申請書」並附原校歷年成績表，先送開課單位審查同意，再經所屬學系同意後，送交註冊組（進修部學生請送進修教育組）登錄抵免科目，其他相關規定請參考「學生抵免學分辦法」。</p> <p>抵免科目學分申請書下載網址：http://nchu.cc/R_013</p>	<p>教務處註冊組 (行政大樓 1 樓) 04-22840212</p>
大一英文抵免暨英文能力畢業標準	<p>1. 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轉學生英文能力已達「大學部大一英文課程抵免辦法」各項標準之一者，請於 9 月 14 日至 9 月 25 日(註冊日起 2 週內)向語言中心申請抵免大一英文應得學分。大一英文抵免各項標準於新生入學選課前公告於語言中心網頁：http://nchu.cc/7SmV6。亦可至教務處法規章則網頁查詢：http://nchu.cc/rule</p> <p>2. 本校自 98 學年度起實施英文能力畢業標準，學士班學生需符合辦法規定方可畢業。</p> <p>各項通過標準請見以下辦法及說明： 教務處法規章則網頁「學生英文能力畢業標準檢定辦法」、 教務處法規章則網頁「英文能力檢定及輔導課程實施細則」、 語言中心網頁「英文能力畢業標準檢定流程說明」 http://nchu.cc/5GrFW</p>	<p>語言中心 (萬年樓 5 樓) 04-22840326</p>
身心障礙學生	<p>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或鑑定證明之新生，請於開學 2 週內至健康及諮商中心找輔導老師約談，以了解相關福利和資源。 (可先打電話與老師預約時間)</p>	<p>學務處健康及諮商中心 (惠蓀堂 1 樓) 04-22840241 轉 21、22、24</p>

注意事項	<p>計資中心服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生「郵件帳號」、「i興雲」與「雲端軟體服務」帳號與密碼已整合至興大入口。新生可由興大入口網址：http://nchu.cc/sso 進行變更密碼，再重新登入即可使用電子郵件系統、i興雲與雲端軟體服務。 2. 新生可另行申請Google應用服務帳號，申請網址：http://nchu.cc/gmail 3. 新生網頁空間之帳號密碼與電子郵件相同，同學們應注意網路智慧財產權及校園網路使用規範之相關資訊，勿於網路上進行非法行為。 4. 電子郵件信箱空間為1G，網頁空間為200MB。 5. 電子郵件與網頁空間之使用方法請逕行自網站 http://nchu.cc/support 查詢。 6. 使用校園無線網路時基地台請選擇『NCHU-WIFI』，帳號密碼與校內電子郵件相同，詳細使用方法請參考 http://nchu.cc/wifiReg。 7. 校園網路每單一IP每日流量總額的管控為in+out為8G。 8. 全校授權軟體清單：http://mssa.nchu.edu.tw 查詢。(限校內網域下載) 9. 本校個人資料保護管理：http://pims.nchu.edu.tw 查詢。 10. 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http://nchu.cc/ipo 查詢。 11. 全校聯合興事曆：http://calendar.nchu.edu.tw 查詢。 12. i興興生 app：http://nchu.cc/46Xc9 查詢。 	<p>計資中心 (資訊科學大樓) 04-22840306 (email、網頁空間)轉735 (無線網路)轉732 (全校授權軟體、雲端軟體服務)轉744</p>
各類獎助學金	<p>包含各式校內獎助學金、校外獎助學金申請資訊。 獎助學金瀏覽網址：http://nchu.cc/reward</p>	<p>學務處生輔組 (惠蓀堂2樓) 04-22840224</p>
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p>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含助學金、生活助學金、緊急紓困助學金及住宿優惠等四項，申請同學，請詳閱計畫內容(http://nchu.cc/4tQMf)，並檢附相關證明至生輔組辦理申請(住宿優惠，請洽詢04-222840552 住宿輔導組)。104學年度之各項助學措施及內容仍應依教育部最新公告辦理，暫以103學年度各項助學措施及內容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助學金：每學年辦理一次，於上學期申請(104年10月1日至20日)，並依查核結果，合格者依計畫補助範圍於下學期減免學雜費；未合格者不予減免。 2. 生活助學金：每年10月份(不含例假日)受理申請，名額約31名。由學校安排生活服務學習，並給予每月6千元助學金。 3. 緊急紓困助學金(學生就學急難救助金)：對於發生急難之同學，依學生困難之實際狀況及本校就學急難救助金申請辦法給予補助。 4. 住宿優惠：提供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宿舍免費住宿；另提供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學生校內宿舍優先住宿。 	<p>學務處生輔組 (惠蓀堂2樓) 04-22840224 住宿優惠 學務處住輔組 (惠蓀堂2樓) 04-22840552</p>
其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定期限內完成繳費及選課之學生，即為完成註冊程序。學生未如期選課或繳費者，即為未完成註冊，學校得依法勒令退學或做其他必要之處分。 2. 104學年度行事曆，網址：http://nchu.cc/calendar 3. 教務法規章則：http://nchu.cc/rule 	<p>教務處註冊組 (行政大樓1樓) 04-22840212</p>